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4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一年。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鉴于立信2025年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职，公允独立地发表审计意见，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来的业务发展和审计需要，经公司慎重调查和考虑，拟继续聘请立信为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承担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聘期一年。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审议及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年度审计业务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截至 2025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300 名、注册会计师 2,523 名、从业人员总数 9,933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02 名。

立信 2025 年业务收入 50.62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9.0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7.48 亿元。

2025 年度立信为 770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9.16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2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5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7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7.7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投资者以龙力生物虚假陈述为由在济南中院对龙力生物、华英证券、立信等提起民事诉讼，立信受到行政处罚。一审法院判决立信承担 30%的比例连带责任，立信依法提起上诉，目前案件尚在二审审理

中。

投资者以保千里虚假陈述为由在深圳中院对保千里、立信等提起诉讼，立信仅受到监管措施，但未受到行政处罚。人民法院依法判决立信承担 15%的补充或比例连带责任。

投资者以德威新材存在虚假陈述为由在南京中院对德威新材、周建明、陆仁芳、立信等提起诉讼，立信受到行政处罚，部分案件尚在一审中，部分案件人民法院二审判决立信承担 15%的比例连带责任。

投资者以日海智能存在虚假陈述为由在深圳中院对日海智能、立信等提起诉讼，立信受到了行政处罚。一审法院判决立信承担 30%的比例责任，目前案件尚在二审审理中。

树业环保证券虚假陈述系列案件：投资者以树业环保存在虚假陈述为由在汕头中院对树业环保、立信等提起诉讼，立信受到行政处罚，人民法院一审判决立信承担 10%的比例连带责任，目前正在二审审理中。

3. 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7 次、监督管理措施 42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涉及从业人员 151 名。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 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 市公司审计 时间	开始在本所 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 提供审计服务 时间
----	----	---------------	----------------------	---------------	------------------------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 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 市公司审计 时间	开始在本所 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 提供审计服务 时间
项目合伙人	李 振	2003 年	2007 年	2019 年	2025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恩丽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2025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冯海龙	2020 年	2018 年	2022 年	2026 年

(1)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李振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 年	北方长龙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 年-2023 年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 年-2025 年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5 年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 年-2023 年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2 年	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2 年-2023 年	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李恩丽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4 年	北京京客隆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5 年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冯海龙

项目质量复核人为冯海龙先生，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2018 年起专职就职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业务，202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近三年未签署或复核境内上市公司年报或内控审计报告。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审计收费

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26 年 6 月 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度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对立信的独立性、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审查，认为立信具备为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能够胜任审计工作，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为 2026 年度的审计服务机构，同意将该事项提交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

（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于 2026 年 6 月 4 日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为本公司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承担年度审计工作。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审议及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年度审计业务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纪要；

（三）立信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六日